



# 建平特刊



2017年3月22日

## 建平县法轮功学员王化学被非法关押八月 律师要求法院撤诉

【明慧网】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辽宁建平县法轮功学员王化学被非法庭审后，法院一直无举措。近日，王化学的辩护律师致信建平县法院法官张杰和检察院公诉科步玉晗，要求撤销对王化学的起诉，无罪释放。

王化学，今年五十五岁，是一位普通农民，善良、守法、孝敬父母、疼爱孩子，他通过读法轮功书籍、炼功，祛病健身，做好人。

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上午，王化学在家中遭建平县国保警察绑架，七月十二日被非法批捕。七月十八日，王化学家人为他聘请了律师。律师于当天到建平县看守所会见了王化学，得知王化学被非法提审时，警察多次询问王化学控告江泽民的问题。王化学身上有擦伤，为七月五日国保大队强行抓人时所伤。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王化学被非法庭审，之后，法院一直无动静。

为了营救王化学回家，王化学的亲属跑遍公、检、法机构无果后，在本村及邻村征集民众联名请愿书，共354人要求立即无条件释放王化学，这些征签名单于二月底分别寄往建平县公安局、检察院、法院、政法委、看守所、县政府各部门。近日，建平县太平庄乡派出所接到上级通知后，汪晓轩、郝亮等人去村民家中“核实”，威胁村民说不应该签字。

近日，王化学的辩护律师向建平县法院法官张杰邮寄“补充辩护意见及取保候审申请”，要求立即对王化学做出无罪判决，并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同时，辩护律师向检察院公诉科步玉晗邮寄要求撤

诉的律师意见。律师指出，王化学无论传播多少真相资料，都不构成犯罪，应当立即依法对王化学做出撤诉决定。

以下是王化学的女儿王丽丽写给社会的公开信，说明父亲遭迫害的冤屈。

\*\*\*\*\*

我爸爸王化学是个普通的农民，是个坚持自己信仰的法轮功修炼者，他读法轮功书籍、炼功，祛病健身做好人，没干过任何坏事。通过这么多年对法轮功的接触了解，人们心里也都知道法轮功学员没有错。

### 爸爸遭绑架原委

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上午，我爸爸在外务农回家后，被建平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张立慧、宿守鹏、李桂然、刘姓司机及太平庄乡派出所汪晓轩、郝亮等共约七、八人，在未出示任何证件及法律手续的情况下，非法侵入住宅，未经允许非法搜查家中三个房间，要求打开有锁的柜子，不打开就要撬柜子，经我爸爸和妈妈强烈拒绝后作罢，后强行查看家中电脑内容，并企图扣押电脑主机，因走时匆忙忘记拿走，并非法抢劫家中私人物品等。在此期间，有两人将我妈妈强行控制在房间里，不让出去，其余人员一起将我爸爸强行拖拽到车上抓走。

之后，我的家人曾多次去找张立慧要人，张以各种理由推托不见。我们再打电话，他们就说走法律程序，已经把案子递交到检察院，家人又去找检察院，检察院批捕科杨科长说已经批捕，案件已转给公安

局。家人又接着去找公安局国保大队，张立慧说已经批捕，但是拿不出法律文件。他们这种行为就是执法犯法，滥用职权侵害公民合法权益。

### 警察违法 投诉遭拒

无奈之下，我只能向各执法部门投诉检举他们的违法行为。首先去了公安局督察办公室投诉，督察办说不受理此事，并说会绑架爸爸，是因为上级下来一份名单，是按上级名单抓人，我要求提供名单及询问是哪个上级下令，均拒绝告知，并说此事找哪里投诉都没有用。

随后我又两次去了检察院，找到批捕科杨科长，提出几点意见：1、宪法有公民信仰自由的权利；2、法轮功不是“X教”，是江泽民诬蔑法轮功，全国媒体跟风。谁的讲话或者媒体报道都不是法律，决不能作为法律条文对待；3、“破坏法律实施罪”是强加的罪名，站不住脚，我爸爸是个普通老百姓，自愿修炼法轮功，经过侦查机关的“侦查”，检察机关的“检查”，也没有“侦查”、“检查”出哪部法律因为我爸爸的破坏而得不到“实施”。这样安一个莫须有罪名，实在难以服众。我要求侦查机关重新侦查、检察院重新检察，做出公正的裁决。

接着我又找到建平县纪检委、建平县政法委，说明要投诉国保大队人员违法行为，均不被受理。

### 控告江泽民是公民权利

在当地投诉无人受理的情况下，我聘请了律师，为爸爸做无罪辩护。律师在看守所会见爸爸，得知仅一周时间（七月十二日）就已

经批捕，主要原因是我爸爸控告了江泽民，却没有给爸爸任何批捕文件，七月五日国保大队强行抓人的时候爸爸受了伤。律师回去后就给建平县公安局快递了一份变更强制措施律师意见。律师走后，我又去了检察院找批捕科杨科长，杨科长还是说我爸爸被批捕原因是二零一一年、二零一四年宣传法轮功，只字未提“诉江”问题。

后经家人几次约见，张立慧终于同意见面。张立慧说，如果我爸爸不认错，就判刑三至五年，还透露出主因是“诉江”问题。说我投诉他没有用，找谁都没用，没人管。

在家人与张立慧的交谈中，和律师会见爸爸后，得知真正原因是我爸爸控告江泽民，但是他们不敢公开以这个原因抓捕。我爸爸在二零一五年曾经向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提起了对江泽民的控告。

宪法四十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

我爸爸有向任何人提起控告的权利，并且应该受到国家机关的保密和保护。那么这种应该受到保密和保护的控告，国保大队人员是怎么得知的？现在他们这种行为，就属于打击报复。无论公检法部门以“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还是“诉江案”批捕，都是违法的。现在是法制社会，按宪法、法律处理，他们没有任何法律依据，应当立即无罪释放我爸爸并归还私人物品。

在这期间建平县国保大队还绑架了很多法轮功修炼者，每天都有各个地方的人给他们打电话，要求

无罪释放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十九日我接到建平县政法委“610办公室”（专门迫害法轮功）陈原的电话，问我，她的手机号码是不是我公开的，因为自从我知道她的手机号码后，她就不断地接到别人打来的电话。陈原威胁我说，如果再有给她打电话的，出现任何事情，让我后果自负。

无论她的电话是什么方式被公开的，如果没做违法的事情，为什么害怕别人打电话呢？有怕，不正说明她心里清楚自己做的事是违法的吗？

### 爸爸修炼法轮功后的变化

爸爸以前有严重的腰痛病和失眠症，整晚不能入睡；妈妈以前有妇科病、腰椎病、颈椎病、头痛病、骨质增生、痔疮等等，他们都饱受病痛折磨。我记得以前家里天天熬中药，爸爸妈妈都是一大碗、一大碗的喝，妈妈还天天去做牵引，中医、西医什么办法都试了，但是于事无补。妈妈还有好几次休克，第一次休克的时候，我还小，以为妈妈要离开我们了，特别难过，就知道哭；还有一次妈妈是在车上的时候突然休克了，一头就栽到地上，想想都觉得后怕。我特别希望他们的病能都好了。之后爸爸也曾经出过一次严重的事故，如果不是因为修炼法轮功，已经失去生命了。修炼法轮功后他们这些病都好了，我的愿望实现了。那时候，我们家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爸爸妈妈没有病痛的折磨，开开心心，也从来不打骂我们，遇到事情都是和我们讲道理。这些都是他们修炼法轮功后的变化，我都看在眼里，知道法轮功给我们家带来了太多的好处。

### 十七年来我家遭受无数伤害

江泽民发动对法轮功的迫害至今已十七年了，爸爸妈妈被中共人员骚扰、侮辱、恐吓、打骂无数次，被监视行踪及通讯、非法搜查扣押

身份证等等。爸爸被非法劳教一次，拘留四次，累计一年零七十四天；妈妈被拘留三次，累计十一个多月，被非法敲诈勒索共九千八百元人民币，其它的物品损失都没办法统计。

以下是爸爸妈妈遭迫害的部分事实：

爸爸被太平庄派出所孔兆林、翟国生打耳光，不知道打多少个，打得嘴巴、牙齿流血，在建平县拘留所被强制坐板、吃的饭像猪食。

妈妈在建平县拘留所被刘敏用三角皮鞭子抽打，打一下就一条黑黑的印子，妈妈不知道被打了多少下，后背和胳膊都是黑的、肿得很严重。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底，爸爸妈妈每天被强制去派出所报到、劳动、学习持续四十天，被逼无奈下他们进京上访，后被太平庄乡派出所徐贵民、孔兆林、张水清等人截回，爸爸被乡政法委书记孔显臣疯狂打骂；妈妈遭受侮辱、耻笑、揪头发、踢胸部等残酷伤害，还被戴着手铐铐在床上，被孔兆林、鲁春才两人轮番打耳光，直到两个人打不动了才停下。

爸爸妈妈抵制他们这种残酷的伤害，开始绝食抗议，又遭到野蛮插管子灌浓盐水，在身体非常虚弱时还遭到残酷打骂，妈妈的体重从140斤骤降至70斤。爸爸在没有经过法院开庭，就直接送去劳教。

还有一次，只有我和爸爸在家，太平庄乡派出所孔兆林等人进门抓住爸爸，不停地打爸爸耳光。当时我只是个十三、四岁的孩子，又阻止不了，实在看不下去他们这样打爸爸，就哭着跑出去了。我知道爸爸是好人，没有犯罪，就这样无理由地被人打，我的心受到非常大的伤害，这也是我以后不想提起这些事情的原因，总觉得每回忆一次好像皮鞭子就打在妈妈的身上、耳光就抽在爸爸的脸上，我一直都在逃避，不敢去回忆，不想要揭开过去的伤疤，因为这些只有亲身经历才

能体会，别人谁也体会不了。

对于这一次爸爸被绑架、关押，有些亲友不同意我聘请律师为爸爸做无罪辩护，说低头认个错，交点钱就出来了，但是我不认同，对就是对，错就是错，没有错不能为了一时的自由，昧良心说错了，如果他们想抓人还是能编造出更多的理由，我不能再妥协。更何况爸爸在法轮功中受益了，受人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否则就太没有良心了，现在只是说句真话，坚持自己的信仰，爸爸没有错，我要爸爸光明正大的出来，我们堂堂正正做人，不怕任何事情。

虽然我们的家庭饱受磨难，但是我们活得光明坦荡，没有对不起任何人。经过了与爸爸妈妈的分离，更珍惜我们在一起的时间，我不能再让他们遭受不公平的对待，以前我小，没有能力，只能一味地忍受、逃避，现在长大了，尽管能力有限，但我还是要尽我最大的努力，我相信还有天理、有公平、有公正、还

有很多善良正义的人。

这十七年的迫害，未见有哪一个法轮功修炼者有过激行为，去破坏法律的实施，报复国家，报复政府，报复司法工作人员，未见自焚、未见杀人放火，他们在逆境中坚守“真善忍”的信仰，做道德高尚的好人。我建议有机会的朋友，找一下法轮功的书籍，看一下，真正了解一下，不要听别人说什么，要看这群人做了什么，用自己的思维判断，为什么这群人这么坚持？为什么在中国不能登录国外的网站？为什么不让人接触法轮功的书籍？就是剥夺人们的知情权，欺骗不明真相的人们，不想让人们了解事实的真相。在生命和财产没有任何法律保护、受到严重威胁的情况下，民众的知情权被剥夺，爸爸他们这群人只能通过口头讲述，坚持和平、理性地告诉世人他们是被冤枉的等等这些事实真相。他们的所作所为都是在履行宪法赋予公民的信仰、言论、出版自由等权利来维护自身

的合法权益和维护社会应有的正义。

我写这封公开信的目的是想呼吁更多的人关注这件事，关注法轮功修炼者这群善良的人，希望看到这封信的人，无论您或者您的亲朋好友是从事公、检、法工作的，希望你们能劝说他们不要再去伤害好人。

对于文中所提及的人员，除建平县国保大队以外的人，我没有要追究谁责任的意思，只是证明这些事是真实发生的，是有据可查的。如果这些人以后被追究责任，也是因为他们当时不清楚事实的真相，充当了打手、工具的作用，他们也是受害者。

目前我已经向辽宁省公安厅、公安部、最高检察院递交了建平县国保大队人员违法行为的检举书，等待他们的处理。我本人还保留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诉、控告和行政诉讼的权利，直至该冤案得到圆满解决为止。◇

## ---审时度势 顺天自救---

【明慧网】目前，中国的时局看似纷乱复杂，尤其在对待法轮功的问题上，一些身处中共党政和司法系统内的官员，至今还看不清今天中国时局变化的真相；看不清现政权依宪治国、依法治国、废除劳教、实施“有案必立、有诉必理”、倡导宗教自由、司法追责的大趋势；看不清中共江泽民邪恶集团践踏《宪法》、破坏法律、出卖国土、贪腐治国、迫害法轮功带来的必然覆灭的下场；看不清善恶有报的天理正在人间兑现之中；看不清法轮功学员不畏生死、持之以恒地讲真相，是在唤醒中国民众的良知；看不清追随迫害者所面临的最大危险；因此，中共体制内的一部分官员，至今还在积极执行江泽民集团的迫害政策，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绑架、抄

家、编造“罪证”，罗织“罪名”诬判、枉判、冤判。

如果能看清当前中国时局的变化走向和发展趋势，能够审时度势，顺应天意，停止迫害，远离迫害，与中共江泽民邪恶集团做出彻底的切割，用人善良的本性和良知来衡量自己的行为，不再被江泽民集团所利用，从而脱离罪恶的绝境。这样才能为自己选择一个正确的未来。在中国历史大变革即将到来的时刻，才能顺天意而自救。

### 从天意的角度看清当前中国时局变化的走向

世间的事向来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今天在中国发生的反腐大戏，其根本上是天象带动下在人间显现，其节点要追溯到2012年

江泽民集团的重要爪牙王立军出逃美国驻成都领事馆开始，当时事件轰动了全世界，王立军身处特殊位置，掌握了中共江泽民集团大量第一手图谋政变和十八大后推翻现政权的证据，以及迫害法轮功和活摘法轮功学员人体器官的罪行和机密。王立军把大量材料交给了美领馆，使江氏集团的很多罪恶图谋和邪恶机密被暴露。

然而正是这个看似偶然的事件，却把这个犯罪集团的重重黑幕从内部被一个个揭开，整个过程惊心动魄。后来直接导致现政权下决心清洗江泽民集团。从企图篡党夺权入主中南海的薄熙来收监受审开始，到掌控第二权力中央的政法委书记周永康被拿下，再到江泽民的军中最爱徐才厚、郭伯雄这两个

左膀右臂被砍掉。自此江泽民集团就开始江河日下。接着又一举拿下了迫害法轮功的重要头目李东生（中央610主任）、周本顺（河北省委书记）、武长顺（天津市政协副主席、公安局局长）、苏宏章（辽宁政法委书记）、张越（河北政法委书记），直至今天被现政权以反腐的名义逐个拿下的那些厅、局、处级官员和军中的各级将校级军官，谁说冥冥之中没有安排呢？谁说这不是天意的指向呢？

然而江泽民集团在大势已去的今天，其残余势力仍不思悔改，多次针对现政权施以暗杀、政变来反击。暗杀、政变不成功，江泽民集团就在全国进行暴恐行为；在其掌控的文宣、公安、司法等部门对现政权抹黑和栽赃……各地610和被江氏集团把持的公检法等部门，继续对法轮功学员迫害，试图嫁祸现政权、捆绑现政权，让现政权为他们的各种迫害人权的恶行背黑锅。可是人算不如天算，所有对现政权的陷害无一得手。

今天，现政权领导人能够一次次逢凶化吉，避过灾祸，能把惩治江氏集团党羽的大事一步步做成，能使江、曾两个恶首坐以待毙，凭的是什么呢？凭的是现政权顺应了天意，顺应了天灭江氏集团的意愿。所以现政权利用各种形式惩治江氏集团爪牙、党羽、恶首时，天必佑护，助其惩恶，使其完成上天赋予他们的大任。这就是今天现政权顺天意而成就的中国时局。

### 从当前中国民众的觉醒看清顺天自救才是唯一选择

江泽民邪恶集团的覆灭是天意所为，是民心所向。中国民众对中共特别是江泽民集团的极度贪腐和迫害善良的罪恶行径早已深恶痛绝，大量的民众在法轮功学员十七年如一日的讲真相中已看清了正邪、善恶。这其中也包括直接被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利用和胁迫的各

级政府、“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公检法人员，他们中的很多人明白了真相后不愿再参与迫害，主动抵制、逃避迫害指令，在各个环节释放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和保护法轮功学员……在我们身边，在明慧网报道中，这样的实例越来越多。

◎河北冀州市法轮功学员酒长迎被无罪释放。2016年10月20日，酒长迎挂条幅遭人恶告，被绑架、抄家，之后被非法关押在冀州市看守所。2017年1月17日，冀州区法院对酒长迎非法庭审。庭审中北京律师黎雄兵、董前勇都为酒长迎做了无罪辩护。2017年2月10日，冀州区检察院撤诉，酒长迎被无罪释放回家。

◎辽宁法轮功学员林永艳、李士棉获释。2016年11月2日，辽宁铁岭县法轮功学员李士棉、林永艳去白旗镇鸡冠山向村民送发免费新年台历，遭绑架，被铁岭县公安局非法刑事拘留，铁岭县检察院非法批准逮捕，并向铁岭县法院提起“公诉”。

庭审中，山东律师孙典军、天津律师马卫都为林永艳、李士棉做了无罪辩护，并对办案人员耐心的从道德良知，宪法法律、政策法规方面作了详细的解说。林永艳、李士棉的家属也对办案人员讲述了亲人修炼法轮功如何受益和法轮功教人向善的情况。铁岭县法院经研究，依法将本案退回铁岭县检察院，检察院也做出不起诉决定，林永艳、李士棉两位法轮功学员获释回家。

◎辽宁法轮功学员任平、纪丽君被释放。2016年10月1日下午，辽宁丹东法轮功学员任平、纪丽君，在丹东市内步行街给金山派出所警察刘景玉讲法轮功真相时，被警察绑架。后交到丹东元宝区检察院。11月8日，检察院以证据不足不予立案，金山派出所只好为纪丽君办理了取保候审，交五千元保释金后纪丽君回家。2017年2月4日，检

察院又对任平以证据不足，免于刑事处罚，撤销案件。这样任平在被非法关押四个月零三天后，被释放。同时，金山派出所也通知纪丽君到派出所办理领取当时交的五千元保释金，对纪丽君取消保释。

◎安徽合肥法轮功学员黄玉晴案件已撤诉。2016年7月15日，法轮功学员黄玉晴下班后，在柳林苑小区发法轮功真相资料时，遭小区保安恶意举报，被合肥市琥珀派出所便衣非法扣押，后被送往合肥市拘留所非法拘留。2016年9月19日，黄玉晴的女儿去派出所为母亲办理了取保候审申请书。据明慧网2017年2月28日报道，对黄玉晴案件检察院已撤诉，黄玉晴已回到家中。

◎张家港市检察院对法轮功学员宣小妹案件撤诉。2016年3月30日晚六点，苏州市法轮功学员宣小妹和其他几名法轮功学员，在张家港市往苏州市方向高速入口处等候过收费站时，被尾随跟踪的张家港市国保便衣绑架。后将宣小妹构陷到检察院。2016年10月18日，张家港市检察院以所谓“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向张家港市法院提起公诉，家属聘请了北京律师为宣小妹做了无罪辩护。家属与法轮功学员也多次利用各种方式向派出所、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相关部门讲清法轮功真相。近日，张家港市检察院以“不应当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为由，要求撤回起诉，张家港市法院准许张家港市检察院撤回起诉，无罪释放宣小妹回家。

我们真心希望那些还在等待观望甚至还在参与迫害的各级人员，一定要看清当前中国时局的大势所趋和人心所向，千万别再参与迫害，在职责范围内保护法轮功学员，同时退出中共一切组织，这就是在顺天意救自己，过去已无法改变，未来还能把握。一定要审时度势，珍惜转瞬即逝的机缘！◇